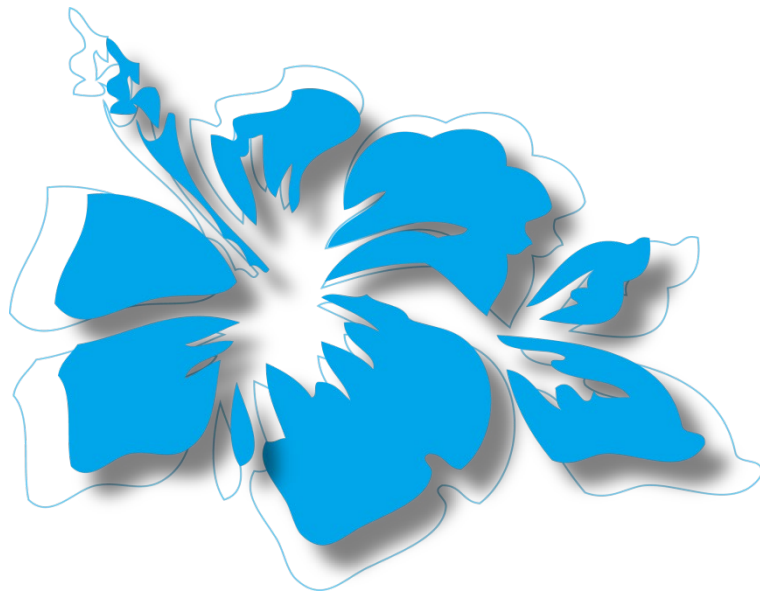


朝陽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111 學年度校內實作護照 PASSPORT OF INTERNSHIP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 |
|-----|----------------------|
| 學年度 | 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 姓名 | |
| 班級 | |
| 學號 | |
| 模組 | |

目 錄

| | |
|------------------------------|----|
| 壹、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學生校內實作要點..... | 1 |
| 貳、各模組校內實作及共同項目說明 | 2 |
| 一、綠色旅遊模組 | 2 |
| 二、運動休閒模組 | 6 |
| 三、餐旅管理模組 | 9 |
| 四、校內實作共同項目 | 12 |
| 參、各模組校內實作及共同項目時數與認證方式..... | 13 |
| 綠色旅遊模組 | 13 |
| 運動休閒模組 | 16 |
| 餐旅管理模組 | 20 |
| 校內實作共同項目 | 23 |

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學生校內實作要點

-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實習委員會議訂定(96.10.22)
-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訂(96.10.30)
-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98.09.15)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99.03.16)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實習工作小組會議修訂(99.04.19)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99.04.20)
-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100.09.16)
-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102.03.12)
-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103.09.23)
-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訂(106.05.23)
-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106.10.03)
-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修訂(106.11.04)
-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109.4.14)
-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111.01.20)

- 一、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銜接學生校外實習，以培育學生完整休閒產業實務能力，特訂定「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學生校內實作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落實本系實習制度與成效。
- 二、校內實作區分為綠色旅遊模組、運動休閒模組、餐旅管理模組。
- 三、本系校內實作實施須以在學期間完成，並於大學日間部三年級第一學期輸入成績為原則，共計 2 學分。學生須於期末考週結束前完成校內實作時數及所有報告要求，方可取得實作學分。
- 四、校內實作總時數至少 160 小時。學生以主修模組進行校內實作，主修模組最低實作時數為 100 小時，共同項目至少須完成必選項目。
- 五、實作方式和實作規定，依據校內實作護照辦理。
- 六、校內實作前，本系須召開學生校內實作說明會，說明實作應注意事項。
- 七、學生實作期滿後，本系得召開實作檢討座談會，了解學生心得及學生反映相關的問題與建議。
- 八、實作成績之評定如下：
 - (一) 實作時數完成後，才給予實作成績之評定。
 - (二) 實作成績之計算依各實作模組規定。
- 九、其他未盡事由，由學生實習委員會認定之。
- 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

各模組校內實作及共同項目說明

一、綠色旅遊模組

「綠色旅遊」係個體基於環境保護精神與環境互動，利用自然、人文、產業資源與設施，從事增進個人知識及生活體驗的旅遊活動；亦即包含永續、生態及環保概念的樂活旅遊活動。校內實作項目包括：**商品銷售、校內外機構實作、說(景點)故事、VR 導覽解說內容製作、活動設計與企劃、社群媒體管理、才藝表演、研習活動、遊戲道具製作、旅遊行程競賽、專業證照報考**，以及校內實作資料建置與維護等 12 項。各項目說明如下：

(一) 商品銷售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

本項目由合作機構提供商品，本模組全體教師提供銷售諮詢並主導相關活動進行。

學生達到實作要求者，根據銷售業績，認列實作時數。

(二) 校內外機構實作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必選)

本項目的進行方式如下：

1. 選擇於校內或校外機構進行；在進行之前，填寫申請表，經模組老師審核通過後執行。根據服務機構所核發之服務證明，認列實作時數。
2. 配合本系舉辦活動、本模組教師進行產學計畫(由計畫主持人給予服務時數證明)，根據服務機構所核發之服務證明，認列實作時數。

本項目每人須至少完成 20 小時。

(三) 說(景點)故事

本項目由「導覽解說」課程之授課老師主導相關內容進行。學生完成相關事項於校內實作成果發表進行口頭報告；達到實作要求者可認列 15 小時。

(四) VR 導覽解說內容製作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

本項目實作在進行之前，須填寫申請表並選定標的物，進行相關資料調查，完成解說內容彙整及編輯。所撰寫之文字介紹與說明為導覽解說之腳本，以 VR 影片呈現內容，於校內實作成果發表展現成品。

達到實作要求者可認列 15 小時。

(五) 活動設計與企劃

本項目的進行方式如下：

- 1.由「休閒活動設計與評估」課程之授課老師主導相關內容進行。學生完成相關事項可於校內實作成果發表進行口頭報告；達到實作要求者可認列 15 小時。
- 2.配合本系舉辦活動、本模組教師進行產學計畫(由計畫主持人給予服務時數證明)，根據服務機構所核發之服務證明，認列實作時數。
- 3.本模組鼓勵學生參與「活動方案設計」相關競賽活動。根據參賽證明或獲獎名次認列時數：參賽可認列 5 小時；第一名 30 小時，第二名 20 小時，第三名 10 小時，佳作(或入圍決賽)5 小時。

(六) 社群媒體管理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

本項目係負責實習旅行社與本模組架設之臉書 (Green Life) 粉絲頁管理，發佈報導、與粉絲頁瀏覽者進行互動與回應。

本項目最多認列 30 小時實作時數。

(七) 才藝表演

本模組鼓勵學生依照自身興趣或未來就業需要，學習或發展可娛樂顧客之才藝。學生可於校內實作成果發表進行表演；每一項表演達到實作要求者可認列 10 小時。**本項目最多認列 20 小時實作時數。**

(八) 研習活動

本模組鼓勵學生參加本模組舉辦之活動/講習訓練，參與本系或本校管理學院舉辦之學術研討會，並取得研習時數證明。根據核發之研習證明，本項目合計最多認列 10 小時。

(九) 遊戲道具製作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

本模組鼓勵學生發想與製作遊戲道具，完成實物可於校內實作成果發表展現成品。達到實作要求者，依模組老師討論結果給予認列時數。

本項目最多認列 30 小時實作時數。

(十) 旅遊行程規劃競賽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必選)

本項目由「遊程規劃與競賽」課程之授課老師主導相關內容進行。學生須參與旅遊行程規劃相關競賽活動，參賽可認列 5 小時。此外，根據獲獎名次額外增加認列時數：第一名 30 小時，第二名 20 小時，第三名 10 小時，佳作(或入圍決賽)5 小時。

(十一) 專業證照報考

本模組鼓勵學生報考領隊、導遊與 QooCo 專業英語證照：

- 1.報考領隊、導遊證照者，根據准考證與成績單可認列實作時數 10 小時。學生考取證照、完成校內實作並符合相關規定，其校內實作學科之學期成績為 100 分。
- 2.考取 QooCo 專業英語證照 Front Office，可認列實作時數 10 小時。

本項目合計最多認列 20 小時。

(十二) 校內實作資料建置與維護 (限主修綠色旅遊模組學生)

由主修本模組學生之中，選定一名學生擔任課程小助理，負責統籌校內實作資料之繳交與維護。另外，視

各個實作項目需要成立相關群組，每一群組選定一名學生擔任群長，負責連繫實作單位以及實作進度控管。群長如有無法顧及之處，則選定其他學生擔任單次實作活動之總召集人。

本項目最多認列 20 小時實作時數。

附註：

- 1.校內實作各項目之執行細節(含申請表、心得格式、成果發表 PPT 模版)與評分表，將適時公佈於 Line 群組與 110 學年期間校內實作課程之教材區，請自行下載相關檔案。
- 2.認列單一校內實作項目 10 小時(含)以上者，須參加校內實作成果發表，獲得通過者方予認列時數。
- 3.主模組學生除必選項目之外，尚須由商品銷售、說(景點)故事、VR 導覽解說內容製作、活動設計與企劃、才藝表演、研習活動、社群媒體管理、遊戲道具製作、以及專業證照報考等九項實作項目至少選擇三項完成，以獲得課程要求之最低時數。
- 4.副模組學生可選擇的校內實作項目包括：說(景點)故事、活動設計與企劃、才藝表演、研習活動、以及專業證照報考。

二、運動休閒模組

「運動休閒模組」以培育「樂活運動服務人員」及「運動行銷企劃人員」為目標。運動休閒模組之校內實作內容分為：「運動休閒活動設計與企劃」、「專業教室管理」、「運動指導實務」、「校內外運動賽會工作」、「運動資料庫建置與數據分析」、「校內外運動競賽」、「運動休閒研習活動」、「運動休閒活動執行」、「運動自媒體實作」及其他等十項，各項說明如下。

(一) 運動休閒活動設計與企劃 (小組認證)

每組最多 4 人，以運動相關活動為主，製作賽會或活動企劃書，由同學選定主題（如運動日、五校聯合運動賽會等），規劃並撰寫一份企劃書，每份企劃書內容（如說明一）。

(二) 專業教室管理 (個人) 必選 30 小時

每位同學須至本系重量訓練專業教室及體適能專業教室分次完成實作相關專業內容，且每人至少須完成 30 小時，每次由專業教室負責老師認定時數。

(三) 運動指導實務 (個人及團體) 必選 30 小時

每位同學至專業教室實作後，須由專業教室負責老師進行指定項目考核，且每人至少須完成 30 小時通過後，方可取得認證時數。

(四) 校內外運動賽會工作 (個人) 必選 40 小時

當本系或體育室辦理校內外運動賽會時，每位同學須協助各項賽事工作，依實作指導老師認定時數。

(五) 運動資料庫建置與數據分析(小組認證)必選 10 小時

每組最多四人，由運動休閒模組老師選定資料庫維護及數據分析主題，工作內容為建置及分析運動休閒模組校內實作之各項數據，並繳交分析報告，方可取得認證時數。

(六) 校內外運動競賽 (個人)

當同學代表系或校參與校慶或校外競賽獲得前三名可扣抵校內實作點數，各單項至多 5 小時。

(七) 運動休閒研習活動 (個人) 必選 14 小時

當同學參與運動休閒相關研習活動，可憑活動研習證書及研習日程表認列時數。

(八) 運動休閒活動執行 (個人)

當同學協助系上運動休閒相關活動，可由運動休閒模組活動執行教師依實作參與情形給予時數，惟**每項活動最多認列 20 小時**。

(九) 運動自媒體實作(小組認證)必選 10 小時

每組最多四人，由運動休閒模組老師選定運動自媒體主題，工作內容為經營選定運動休閒主題之自媒體實作(直播或社群媒體小編)。同學需繳交自媒體完成成果，經負責老師認定通過後，方可取得認證時數。

(十) 其他

配合政府或校外機構，進行運動休閒相關活動，**本項目最多認列 30 小時**。

附註：校內實作將依各項實作時數加總後，為總實作時數，教師將依此做為本課程成績評量之依據。

說明一、運動休閒活動企劃內容大綱

1. 活動企劃名稱。
2. 活動企劃的緣起。
3. 活動目的、活動對象、活動日期、活動時間、活動地點。
4. 相關辦理單位：指導單位、主辦單位、承辦單位、協辦單位或贊助單位。
5. 主要活動內容
 - (1) 活動架構或活動流程概要
 - (2) 活動設計（細部流程）：活動名稱、活動目標、活動對象、活動時間活動地點、活動目標達成程度檢核。
6. 場地配置（圖）
7. 活動宣傳
8. 流程進度表（甘特圖）。
9. 經費概算。
10. 活動效益。
11. 備案計畫。
12. 人力規劃：組織架構圖、工作職稱、工作內容、負責人員。
13. 補充資料（承辦單位過去活動成果或照片、活動成員的經歷背景、會議紀錄、個人心得報告等）。

三、餐旅管理模組

「餐旅管理」模組校內實作課程以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經營管理與飲調實習吧實作為二大主軸。本系同學應完成「校內實作」160 小時，方可給予學分。「餐旅管理」模組主修同學，須完成組內至少 100 小時之校內實作，餘 60 小時可於模組內其他項目或共同項目進行校內實作。

組內實作內容可分為「必修項目」和「自選項目」。「必修項目」包括：三次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開店實作（二上、二下、三上各乙次）、兩次飲調實習吧開店實作（二下、三上各乙次），可認列 80 小時。

「自選項目」包括：餐旅專業教室維護管理、參與校內、外食品安全宣導或活動、餐旅管理相關研習進行協助或講習、參與校內、外餐旅相關競賽活動或協助活動進行及參與國際性餐旅相關競賽榮獲獎項，至少須達 20 小時。說明如下：

（一）必修項目

1. 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開店實作(每次認列 20 小時，共 60 小時)

同學共須參與三次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開店實作，實作表現合格方視為完成，評核方式另訂。三次開店實作分別於大二上學年、大二下學期、大三上學期各實施乙次，以分組方式進行。

- (1) 大二上學期開店實作：大二實作同學配合大三學長姐，平均分為 10 組為原則，進行為期一週的開店實作。期間應接受學長姊指導，學習店務並協助進行開店企劃。協助項目包含：
- A.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 B. 點餐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 C. 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

D.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

(2) 大二下學期開店實作：大二實作同學平均分為 10 組為原則，各別提出開店企劃，並進行為期一週的開店實作。實作項目包含：

A.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B. 點餐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C.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

D.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

(3) 大三上學期開店實作：大三實作同學配合「餐旅創業實務」課程分 10 組為原則，進行開店企劃，並指導大二學弟妹學習店務。實作項目：

A 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B. 點餐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C.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

D.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

2. 飲調實習吧開店企劃(每次認列 10 小時，共 20 小時)

同學配合「飲調創意產品開發」課程分 10 組為原則進行開店企劃，實作表現合格方視為完成，評核方式另訂。於大二下學期與大三上學期各實施乙次。

(二) 自選項目(至少須達 20 小時以上，最多可認列 70 小時)

1. 餐旅專業教室維護管理

同學至本系餐旅專業教室協助進行日常維護管理，實際時數由專業教室負責老師核定之。

2. 校內、外食品安全宣導或協助活動、餐旅管理相關研習

參與校、內外舉辦食品安全宣導或協助活動、餐旅管理相關研習進行協助或講習，並提出主辦單位核發之活動證明及照片、研習時數證明、報告者，可抵

校內實作時數，實際時數由負責老師核定之。

3. 校內、外餐旅相關競賽、活動或協助活動

參與校內、外餐旅相關競賽、活動或協助活動進行，並提出主辦單位核發之參賽證明或活動證明者，可抵校內實作時數，實際時數由負責老師核定之。

4. 國際性餐旅相關競賽活動榮獲獎項

參與國際性餐旅相關競賽活動，並提出主辦單位核發之參賽證明及獲獎證明者，可抵校內實作時數，實際時數由負責老師核定之。

四、校內實作共同項目

本系同學修習「校內實作」課程，應完成 160 小時校內實務訓練，方可給予學分。校內實作總時數至少 160 小時；學生以主修模組進行校內實作，主修模組最低實作時數為 100 小時，餘 60 小時可搭配共同項目或其他模組指定項目進行；**共同項目至少須完成必選項目。**

同項目實作內容可分為以下各項：

(一) 校級以上團隊競賽(必選)(5-30 小時)

以本系名義參與校級以上團隊競賽活動。

(二) 參與系學會(10-30)

參與系學會，協助系辦推動本系辦理校內、外各類活動，擔任會長、副會長、幹部及各工作小組成員。

(三) 基本救命術證照、初級急救員證照(必選)(5 小時)

參加合格單位所辦理之研習課程，持有效之合格證照，由系主任認定。

(四) 志工或勞動服務(0-40 小時)

配合本系或校外機構擔任志工或服務員持服務時數證明，由系主任或模組召集人認定。

(五) 樂活服務學程(20-30 小時)

參與管理學院樂活服務學程並取得外系課程學分。

(六) 參與其他模組實作(0-30 小時)

各模組實作內容及可認列項目由各模組召集人規劃認定之。

各模組校內實作及共同項目時數與認證方式

| 綠色旅遊模組 | | | | | | | |
|-----------------------|-------------|------|------------------------|--------------|--------------|------|---|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0-30 | 商品銷售 | | 由 <u>何昶駕</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學生。 |
| | | | | | | | |
| | | | | | | | |
| (必選， 20-30 小 時) | 校內外機構實 作 | 招生中心 | 由 <u>鄭政宗</u> 老師 認定。 | | | | 1. 限主模組 學生。 2. 可於校內 或校外機構 進行。 |
| | | 文山農場 | | | | | |
| | | | | | | | |
| 0-15 | 說(景點)故事 | | 由 <u>鄭政宗</u> 老師 認定。 | | | | |

綠色旅遊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0-15 | VR 導覽解說 內容製作 | VR 影片 | 由 <u>陳宗玄</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組學 生。 |
| 0-30 | 活動設計與企 劃 | | 由 <u>黃有傑</u> 老師 認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30 | 社群媒體管理 | 實習旅行社與本模組架設之臉 書粉絲頁管理、發佈報導、與粉 絲頁瀏覽者進行互動與回應。 | 由 <u>賴盈孝</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組學 生。 |
| 0-20 | 才藝表演 | | 由 <u>朱瑞淵</u> 老師 認定。 | | | | |
| 0-10 | 研習活動 | | 由 <u>賴盈孝</u> 老師 認定。 | | | | |

綠色旅遊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0-30 | 遊戲道具製作 | | 由 <u>陳宗玄</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組學 生。 |
| 20 | 專業證照 | 領隊、導遊證照 | 由 <u>何昶駕</u> 老師 認定。 | 10 | | | |
| | | QooCo 專業英語證照 Front Office。 | | 10 | | | |
| 5-30 (必選) | 旅遊行程規劃 競賽 | | 由 <u>朱瑞淵</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組學 生。 |
| 3-20 | 校內實作資料 建置與維護、 與實作機構聯 繫，以及對內 溝通協調 | 擔任助理。 | 由 <u>何昶駕</u> 老師 認定。 | | | | 限主模組學 生。 |
| | | 擔任群長。 | | | | | |
| | | 擔任單次實作項目總召級人。 | | | | | |

運動休閒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30 | 運動休閒活動 設計與企劃 | 運動休閒活動。 | 由 <u>柳立偉</u> 老師 認定。 | | | | 運動休閒活 動設計與企 劃。 |
| 必選 30 小時 | 專業教室管理 | 重量訓練專業教室經營管理 (15 小時)。 | 由 <u>許吉越</u> 老師 認定。 | | | | 需經教育訓 練通過方可 執行。 |
| | | 體適能檢測 (15 小時)。 | 由 <u>邱睿昶</u> 老師 認定。 | | | | |
| 必選 30 小時 | 運動指導實務 | 個人健身運動計畫指導 (15 小 時)。 | 由 <u>許吉越</u> 老師 認定。 | | | | 需經教育訓 練通過方可 執行。 |
| | | 團體運動計畫指導 (15 小時)。 | 由 <u>邱睿昶</u> 老師 認定。 | | | | |
| 80 (必選 40 小時) | 校內外運動賽 會相關工作 | | 由 <u>體育室各項 目工作執行老 師</u> 認定。 | | | | 校慶比賽至 少 10 小時。 |

運動休閒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40 (必選 10 小時) | 運動資料庫建置 分析 | 校內運動休閒資料庫數據建置 與分析。 | 繳交工作紀錄 表由 <u>毛祚彥</u> 老 師認定。 | | | | 需經教育訓 練通過方可 執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校內外運動競 賽 | | 須代表系或校 參與校慶競賽、 校外競賽由 <u>張 婷翔</u> 老師認定。 | | | | 前三名始可 認抵時數，各 單項至多認 抵 5 小時，需 參與證明。 |
| | | | | | | | |
| 30 (必 選 14 小 時) | 運動休閒研習 活動 | | 由 <u>徐曄亭</u> 老師 認定。 | | | | 需附研習證 書及日程表。 |
| | | | | | | | |

運動休閒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30 | 運動休閒活動 執行 | | 配合系上或相 關產學、廠商活 動執行由 <u>運動 模組執行老師</u> 認定。 | | | | 每項活動至 多認抵 20 小 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0 (必選 10 小 時) | 運動自媒體實 作 | | 配合系上或相 關產學、廠商活 動執行由 <u>林志 偉</u> 老師認定。 | | | | 每項活動至 多認抵 20 小 時。 |

運動休閒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至多 30 小時 | 其他 | | 配合政府或校外機構，進行運動休閒相關活動，由 <u>張婷翔</u> 老師認定。 | | | | |

餐旅管理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一、必修項目 | | | | | | | |
| 60 小時 (餐旅模 組) | 青橄欖樹藝術 實習咖啡廳開 店實作 | <p><u>大二上學期開店企劃(可視為 20 實作小時)。</u> 分組搭配大三學長姐，接受學長姊指導學習店務，協助進行開店企劃。協助項目：</p> <p>(1)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2) 點餐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3)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 (4)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p> | 由指導老師 <u>陶冠全</u> 老師或 <u>林晏瑜</u> 老師認定。 | | | | 1. 主修餐旅管理模組學生須參與三次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開店實作、兩次飲調實習吧開店實作，此為必修項目，可視認列 80 小時。 2. 自選項目可自由選擇，至少須達 20 小時、至多可認列 70 小時。 |
| | | <p><u>大二下學期開店企劃(可視為 20 實作小時)。</u> 分組進行開店企劃。開店工作項目：</p> <p>(1)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2) 點餐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3)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 (4)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p> | 由指導老師 <u>陶冠全</u> 老師或 <u>林晏瑜</u> 老師認定。 | | | | |

餐旅管理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 | <p><u>大三上學期開店企劃(可視為 20 實作小時)</u>。</p> <p>配合「餐旅創業實務」分組進行開店企劃，並指導大二學弟妹進行開店企劃。開店工作項目：</p> <p>(1)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p> <p>(2) 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p> <p>(3)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p> <p>(4) 成果發表、配合 TA 經營 FB。</p> | <p>由指導老師<u>陶冠全</u>老師或<u>林晏瑜</u>老師認定。</p> | | | | |
| 20 小時 (餐旅模 組) | 飲調實習吧開 店實作 | <p><u>大二下學期飲調實作吧-飲品製作門市銷售開店企劃(可視為 10 實作小時)</u>。</p> <p>配合「飲調創意產品開發」分組進行開店企劃。開店工作項目：</p> <p>(1) 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p> <p>(2) 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p> <p>(3) 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p> | <p>由指導老師<u>李宜玲</u>老師認定。</p> | | | | |

餐旅管理模組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 | <p><u>大三上學期飲調實作吧-飲品製作門市銷售開店企劃(可視為 10 實作小時)。</u></p> <p>配合「飲調創意產品開發」分組進行開店企劃。開店工作項目： (1)供應餐點製備、飲品製作、糕點製作。 (2)接待、餐飲服務、櫃檯結帳服務。 (3)各項店務管理及清潔維護、機具保養。</p> | <p>由指導老師 <u>李宜玲</u> 老師認定。</p> | | | | |
| <p>二、自選項目(至少須達 20 小時，至多 70 小時)</p> | | | | | | | |
| 0-30 | 餐旅專業 教室 | <p>協助青橄欖樹藝術實習咖啡廳各項清潔維護、機具保養、活動執行。</p> | <p>持實作時數書面證明資料，由 <u>陶冠全</u> 老師認定。</p> | | | | |
| 0-30 | 餐旅專業 教室 | <p>餐食與烘焙製備示範教室-麵包烘焙、糕點製作、中西式餐食製備。</p> | <p>持實作時數書面證明資料，由 <u>陶冠全</u> 老師認定。</p> | | | | |
| 0-20 | 餐旅專業 教室 | <p>餐飲服務創意企劃模擬教室-宴會餐飲教室櫥窗設計及擺設。</p> | <p>持實作時數書面證明資料，由 <u>林晏瑜</u> 老師認定。</p> | | | | |

餐旅管理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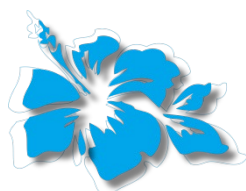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子項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0-30 | 校內、外舉辦 食品安全宣導 活動、餐旅相 關研習進行或 協助 | 參與校內、外舉辦食品安全宣 導活動、餐旅相關研習進行或 協助。 | 持食 品 安 全 宣 導 活 動 證 明 及 照 片 / 報 告 , 由 <u>林 晏瑜</u> 老師認定。 | | | | |
| 0-30 | 校內、外餐旅 相關競賽、活 動或協助活動 進行 | 參與校內、外餐旅相關競賽、 活動或協助活動進行。 | 持 競 賽 成 績 / 活 動 證 明 , 由 <u>張瑞 琇</u> 老師認定。 | | | | |
| 0-30 | 國際性餐旅相 關競賽活動榮 獲獎項 | 參與國際性餐旅相關競賽活動 榮獲獎項。 | 持 競 賽 成 績 / 得 獎 證 明 , 由 <u>張瑞 琇</u> 老師認定。 | | | | |

校內實作共同項目（至少須完成必選項目）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5-30 (必選) | 校級以上團隊 競賽 | 以本系名義參與校級以上非運 動相關團隊競賽活動。 | 持競賽成績/活 動證明，由 <u>系</u> <u>主任</u> 認定。 | | | | |
| 10-30 | 參與系學會 | 擔任本系系學會幹部或成員滿 一學年者。 | 持幹部證明， 由 <u>系主任</u> 認 定。 | | | | 會長級：30 小時。 幹部級：20 小時。 成員：10 小 時。 |
| 5 (必選) | 急救員證照 | 參加合格單位所辦理之基本救 命術證照、初級急救員證照或 進階級以上研習課程認證。 | 持有效之合格 證照，由 <u>系主</u> <u>任</u> 認定。 | | | | 任選一張。 |
| 0-40 | 志工或活動服 務員 | 配合本系或校外機構擔任志工 或服務員。 | 持服務時數證 明，由系主任 或模組召集人 認定。 | | | | 各活動須先 經系主任或 模組召集人 同意後方可 認抵。 |

校內實作共同項目（至少須完成必選項目）

| 時數 (小時) | 項目 | 說明 | 認證方式 | 實作時數 (小時) | 實作單位核 定時數 | 老師簽名 | 備註 |
|------------|--------|------------------------|-------------------|--------------|--------------|------|---------------------------------------|
| 20-30 | 樂活服務學程 | 參與管理學院樂活服務學程並取得外系課程學分。 | 附成績單；由樂活服務學程教師認定。 | | | | 每一門課認列10小時，最多認列2門。於一學年內取得學程證明者增列10小時。 |
| 0-30 | 其它模組實作 | | 由實作項目之模組召集人認定。 | | | | 限非主模組內進行實作。 |
| | | | | | | | |



PASSPORT OF INTERNSHIP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